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康评估”或“评估机构”）担任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并出具了“重康评报字（2018）第 328 号”《公司拟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涉及的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详细核查了有关评估事项以后，现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如下意见：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为本次交易提供专业服务的评估机构华康评估具有执行其资产评估业务的相关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具备胜任本次评估工作的能力；华康评估及其经办资产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除业务关系外，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影响其提供服务的现实及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评估机构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华康评估对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相关评估报告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在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标的资产

的价格，交易定价方式合理。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符合独立性要求，具备相应的业务资格和胜任能力，评估方法选取理由充分，具体工作中按资产评估准则等法规要求执行了现场核查，取得了相应的证据资料，评估定价具备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交易所聘请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2日